

# 中国质量万里行促进会培训中心

中质促会培[2019] 023 号

## 关于举办 GB 18285-2018、GB 3847-2018 两项污染物排放国家标准及《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能力评价机动车检验机构要求》 (RB/T 218-2017) 宣贯培训的通知

各有关检验检测机构和实验室：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控制汽车污染物排放，改善环境空气质量，生态环境部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联合发布了《汽油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双怠速法及简易工况法）》（GB 18285-2018）、《柴油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自由加速法及加载减速法）》（GB 3847-2018）两项国家环境保护强制标准，并于 2019 年 5 月 1 日起实施。同时《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机动车检验机构要求》（RB/T 218-2017）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在机动车检验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和管理中全面实施。

为推动新标准的顺利有效实施，明确新旧标准的变化内容，解读国家机动车环境管理政策要求，指导市场监管人员和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检验人员正确理解和更好地把握标准核心要求，从而顺利完成排放标准变更工作；同时为指导机动车检验机构（包括安检、环检、综检）全面理解 RB/T 218-2017 实施要点，更好地按照标准实施人员、设备、设施、检测软件、文件等管理工作，提高检验人员技术水平。经研究决定，中国质量万里行促进会培训中心（隶属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与相关专家商议，决定举办汽车排放技术标准和资质认定管理新标准宣贯培训班，现将培训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 培训大纲

(一) 机动车环保信息公开要求、车载自诊断系统 OBD 及燃油蒸发控制系统 EVAP 等相关知识讲解。

(二) 《汽油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双怠速法及简易工况法）》（GB 18285-2018）、《柴油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自由加速法及加载减速法）》（GB 3847-2018）新旧标准变化及标准变更要求；

(三)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机动车检验机构要求》（RB/T 218-2017）讲解及实施要点。

## 二、培训时间、地点

2019 年 8 月 28 日-8 月 30 日 乌鲁木齐

## 三、培训对象

各级市场监管人员、机动车安全性能检测站、环保检验机构以及环境检测站等技术负责人、授权签字人及检验人员。

## 四、授课教师

标准起草人、国家级资质认定和认可委主任评审员授课。

## 五、培训费用及发证

1、培训费：培训费 1680 元/人，食宿费用自理；

2、参加培训的学员颁发“汽车排放技术标准和资质认定管理新标准宣”专项培训合格证书和内审员证书；

3、需要申请“实验室质量管理师”职业能力资格证书的学员需要缴纳 1000 元审核费。

## 六、联系方式

主管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主办单位：中国质量万里行促进会培训中心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8 号 6 号楼（国家计量院院内）

咨询电话：010-63269861

18611216608（微信同步）李老师

传 真：010-63321985

监督电话：010-64520917

报名邮箱：iso\_17025@163.com

官 网：www.caqp.org.cn



中国质量万里行促进会培训中心

2019 年 7 月 29 日

报名回执 word 版见附件：

万里行培训中心报名回执表

单位名称						
地 址				邮编		
电子信箱				传真		
参 训 人 员	姓 名	性别	职位	身份证号（证书用）	手 机	邮件/QQ
付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现金 <input type="checkbox"/> 刷卡 <input type="checkbox"/> 汇款					
食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标间(两人合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间					
发票开具 <input type="checkbox"/> 专票 <input type="checkbox"/> 普票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账号：					

联系人:李万点 18611216608（微信同步）此回执复印有效，请尽快回传